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陳冠伶
電話：04-7531877
電子信箱：vivi7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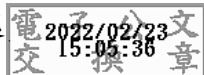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0675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共1份電子檔) (0067560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福興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110學年度第2學期「教師培訓課程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貴校教師參加並惠予公(差)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立福興國民中學111年2月21日彰福中自字第11100006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訊息摘述如下，餘請詳閱實施計畫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本學期共有9梯次研習，研習時間星期五下午(7梯次)及星期三下午(2梯次)，如遇不可抗力因素更改時間將另行公布。
 - (二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進修網進行報名，並依此請假，等取得相關課程研習代碼後行文至各校，並公布於福興國中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FB粉絲專頁。
- 三、若有任何問題請洽聯絡人：專任助理林昱媛，聯繫電話：04-7772009轉1411，電子信箱：fsjmaker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收文:111/02/2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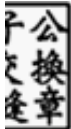


1110000766

有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執行

裝



訂



線